



# 恋爱学概论

Fall in  
Love

作品  
今今



恋爱概论

想爱却屡屡失恋的“缺爱”女

VS

患有述情障碍的“无情”男  
继《从你的全世界路过》后15个  
最让人心动又值得深思的恋爱故事

INTRODUCTION

TO  
LOVE



LEARNING

15个爱情故事，15种理性思考，15个恋爱解答

愿这本书能让你相信，一场永不分手的  
恋爱离你是如此之近

# 恋爱学概论

Fall in  
l(ove)

作品  
今今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恋爱学概论 / 今今著. —南昌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6.11  
ISBN 978-7-5500-1955-3

I. ①恋… II. ①今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254128号

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 
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 I 期A座20楼 邮编: 330038  
电 话 0791-86895108 (发行热线) 0791-86894790 (编辑热线)  
网 址 <http://www.bhzwy.com>  
E-mail [bhzwy0791@163.com](mailto:bhzwy0791@163.com)

书 名 恋爱学概论  
作 者 今 今  
出版人 姚雪雪  
总策划 周 政  
总监制 杨翔森  
责任编辑 余丽丽  
特约编辑 顾浮生  
封面设计 小 鱼  
版式设计 李映龙  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 
印 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 
开 本 880mm × 1230mm 1/32  
印 张 8.5  
字 数 300千字  
版 次 2016年11月第1版  
印 次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5500-1955-3  
定 价 29.80元

---

赣版权登字: 05-2016-332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图书若有印装错误, 可向承印厂调换

# 目录

CONTENTS

- / 001 **Chapter1 红玫瑰与野蔷薇**  
男人的基因决定了他们更喜欢柔弱的女生？
- / 021 **Chapter2 唯美食与爱不可辜负**  
来自黑暗料理厨师的烦恼：据说要抓住男人的心就一定要抓住他的胃？
- / 040 **Chapter3 倒追耐受不良**  
从生物学的角度来看，男人永远不会珍惜倒追他的女人？
- / 060 **Chapter4 命里缺你**  
有些男生喜欢追求、纠缠女孩，是因为他们的人格缺陷？
- / 082 **Chapter5 爱是科学，爱是迷信**  
花心是因为大脑的神经递质作祟？
- / 103 **Chapter6 渣男相对论**  
渣男受欢迎，是因为对女生有致命吸引力？
- / 121 **Chapter7 很多很多爱**  
你总是被甩，原来是因为缺爱？
- / 137 **Chapter8 初恋爱**  
男人永远不会放下初恋？

- / 157 **Chapter9 绝对占有，相对自由**  
开放式恋爱是什么体验？
- / 174 **Chapter10 花再美也不要要**  
当两个不想爱的人凑在一起，要如何拼出爱？
- / 191 **Chapter11 金钱与爱情**  
原来女孩拜金也是生物本能？
- / 208 **Chapter12 问世间情为何物，直教人生死相许**  
人会因为爱情受挫而心碎致死吗？
- / 223 **Chapter13 一见钟情与日久生情**  
一见钟情与自恋有关？
- / 238 **Chapter14 不如我们重新来过**  
心理学让我们倾向接受伤害过自己的回头草？
- / 254 **Chapter15 信者得爱**  
真的有人想爱，却不懂爱？
- / 266 后记 一个废柴的感言

试读结束：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：[www.ertongbook.com](http://www.ertongbook.com)



Chapter 01

## 红玫瑰与野蔷薇



男人的基因决定了他们更喜欢柔弱的女生？



INTRODUCTION

TO  
LOVE



男人会选择更需要他的女性，因为这样的需求，可以唤起他们基因里的父性连锁反应。所以男人总是会更喜欢看起来柔柔弱弱、更需要他们的女生。

——来自赵念念的恋爱笔记

Fall in  
l(♡)e

后来的宋雪莉，在成为澳门史上最年轻的金宇奖最佳女演员时，曾见过霍霖与许之雅一面。

他们是代表企业赞助商出席的晚会。宋雪莉看见如亦舒笔下玫瑰一般的许之雅，娇美地挽着身边长身鹤立的霍霖时，她只能苦笑，就算她与许之雅有着相似的外貌，但骨子里果然还是无法变成跟她类似的玫瑰啊。

她只能是一朵野蔷薇，承受命运的风吹雨打。况且如果不是靠着这份要强，她也无法撑到能与霍霖相遇。

她不愿改变，也不想改变，如果做不了霍霖心里的唯一，那么，就让她做天下第一吧。

宋雪莉小心地敲开包厢门的时候，霍家公子霍霖玩得正High，看见一个啤酒妹突然进来，他似乎还愣了一下。下一秒，他就拿着手中的牌走过来：“靓女，抽一张牌，如果我最后找出来，你送我一打啤酒，好不好？”

他的狐朋狗友们在一边起哄，宋雪莉面上带笑，一脸人畜无害道：“好啊。”

她抽出一张牌给众人记下，然后重新塞回牌里。

霍霖煞有介事地洗了许久，众人已经准备好捧场的欢呼，却没想到他最后亮出的牌，是错的。

在澳门这座以玩牌为生的城市，几乎人人都会一些玩牌手法，更何况是玩咖霍霖。

损友们反应快，立刻嘲笑起霍少马失前蹄，他倒不以为意，反而把她手上

的啤酒都买了下来。

原本宋雪莉的算盘是，就算最后她要送他一打啤酒，但能与这位阔少混个脸熟，做长期生意，也不算亏本。

谁能想到，这位泡妞高手居然会失手。既是失手，丢了面子，他断不会想再看见她。

宋雪莉挤在公屋楼道的公共厕所里，一边洗一家人的衣服，一边惋惜。

她今年就要满十八岁了，未来却毫无希望可言。母亲患有尿毒症，父亲不知上进，成日赌博酗酒，靠着她四处打工和社工的帮助才勉强将生活继续。

高中一毕业，她就投身蛮荒社会，白天去餐厅做服务生，晚上去酒吧卖酒。

关于霍霖的风流事迹，酒吧里的姐妹们早已耳熟能详。他英俊风流，温柔有趣，尤其一掷千金起来毫不眨眼，引得大把美女投怀送抱。他却跟大部分纨绔子弟一样，只青睐那些刚刚成年的年轻漂亮的小姑娘。

眼看交房租的日子就要到了，她贿赂了包厢服务员，才得以进入霍霖的包厢推销啤酒，没想到最后却是竹篮打水一场空。

她再次懊恼，却突然搓到一张硬纸，翻出口袋，居然是她在包厢里抽到的那张牌。

上面写着一串电话号码，还有霍霖的英文名：Leo。

真不愧是风流霍少。

笔迹浸了水，有些地方已经模糊了，但并不影响阅读，宋雪莉站起来，将牌摊在窗口。

电话自然是不会打的，她虽困顿，骨子里却有不合时宜的自尊。朋友总说她“要强得可以用锤子在骨头上敲出金属声”。

原以为跟霍霖的交集已经停止，宋雪莉没有想到第二天会又遇见他。

晚上她刚收了工回家，路过一条黑窄的巷子，看见两个古惑仔围着一个人，似是打劫，来不及多想，她放声大叫：“阿Sir！这里有人打劫！”

两个古惑仔转头看了她一眼，立刻逃走了。

“是你。”霍霖看见她，一边微笑一边走向她。

由于逆光，宋雪莉看着他，像是从另一个神秘世界里缓缓走出，轮廓越来越明晰，笑意也越来越真切，像是黑夜俊美的神祇。不知怎的，她突然想起一个词语：步步生莲。而那翩翩的步伐，也好似一步步踩在她心上。

后来她才知道，霍霖是跆拳道黑带，而且有24小时暗影保镖，根本无须她多管闲事。

“怎么没给我打电话？”他走到她面前，居高临下，笑容优雅。

“洗衣服的时候洗掉了。”宋雪莉一脸迷糊地回答他。

相比那些一开始就清高或者扮清高吸引富少追求，最后又被玩腻抛弃的女人，宋雪莉以为，还不如演一个最适合她年龄的傻白甜形象。

“哦，手机拿来。”他道。

“如果是要输你的号码，告诉我最后一位数就行了。”宋雪莉道。不知道为什么，她并不想让他看见那部她用了好几年的“老人机”。

霍霖已经走到她面前，在她脸上投下一小块阴影，他没说话，饶有兴致地俯视着她。

宋雪莉说到底还是个刚刚毕业的高中生，禁不起这种打量，她不动声色地退了半步：“不说算了，我走了。”

“等等。”霍霖拉住她，对她做了一个口型——7。

半夜里，宋雪莉躺在床上，还能想起他从阴影里走出来时，那张轮廓分明的脸。

说实话，她并不反感霍霖的风流，她自小在乌烟瘴气的公屋生活，身边围绕的都是三教九流，他们足够把霍霖衬托得越发有吸引力。

在她胡思乱想间，父亲突然醉醺醺地踢开了门，她登时惊醒，为自己的异想天开感到可笑。

她这样的人，连跟霍霖玩一玩的资本都没有，她根本玩不起。

l(2>v)e

第二天晚上，宋雪莉刻意避开霍霖的包厢，连收工也提早了一个小时。

走在回家的路上，她还在想霍霖今晚会不会想起她，直到看到地面的影子，她才发现，面前正站着昨晚遇见的两个古惑仔，看样子是等了一阵了。

她没有迟疑，拔腿就跑。

“嘿，Shirley……”霍霖突然好死不死从一个巷子口出来，她来不及多

想，扯过他一起跑。

这位富家公子似乎不太明白状态，“哎”了几次想停下来，但都被她死死拉着往前跑。

也不知道跑了多久，等她气喘吁吁停下来时，才发现自己几乎身处另一个区了。

“你怎么知道我叫Shirley？”她问。

霍霖并没有她那么喘，他好整以暇地靠着墙壁：“你觉得打听到你的名字会很难？Shirley，你知不知道，我等了你一个晚上……你可真会逃跑啊。”也不知是指她逃避他，还是说眼下这件事。

“不好意思哦，我手机摔坏了，准备买了新的就联系你的。”

霍霖挑了挑眉，看不出是不是相信她的话，他笑如春风道：“跑了一晚你也累了吧？我送你回去。”

宋雪莉点点头。她还没从今晚的突发事件里回过神，不过在离家的最后一一个路口，她终于反应过来，提前下了车，独自步行走向自己破败的家。

翌日晚上，她刚到酒吧，就被老板告知她的酒都被霍霖订了，老板还挤眉弄眼地拿出一个手机盒，说是霍霖给她的见面礼。

富家公子惯用的泡妞手法，如果她退回去，反而显得不识抬举。她想了想，倒了一杯酒，走向霍霖的包厢。

包厢里依然热闹喧哗，霍霖今天倒没有玩牌，而是独自坐在角落里静静喝酒。

宋雪莉端着酒杯，走到他面前，露出一个练习多次的，少女特有的憨纯甜笑：“霍少，谢谢你，我敬你一杯。”

霍霖并不阻止，她慢慢喝完杯中酒，旁人似是见怪不怪，暧昧一笑后就各干各的了。

宋雪莉以为，接下来霍霖会开始对她穷追猛打。富家子嘛，无非就是送各种礼物讨女生开心。

可是，他却并没有这样做。

他像是改了性格般，约她去看各种歌剧和话剧，理由是报答他送新手机给她。

宋雪莉的酒已经被他承包，自然也有时间陪他去看，更遑论她自己其实也喜欢那些文艺活动。

看到中途，霍霖偶尔会同她讨论台上的表演，低沉如低音炮的声音把妹力Max，侧脸被光影描摹出完美弧度。像他这样的男人，骨子里是自小规整的优雅，一旦认真温柔起来，很难不让人深陷其中。

她很辛苦，时刻都得提醒自己不要喜欢上他。

好在霍霖表现绅士，没有急不可耐的企图心，他的温文有礼让宋雪莉一直悬着的心放了下来。

有些剧院坐落在半山腰，他们来得较早，就会提前下车步行上山，路灯跟着他们的脚步一个一个渐次亮起，浪漫得像是某部韩剧的场景。

霍霖擅长聊天，北极的熊赤道的海，奇妙有趣，每每都能把宋雪莉被生活压抑的心勾得丰富起来。

那些聊天看剧的日子，像是揉了蜜糖，甘甜无比，连带着让她困顿落魄的生活也显得不那么苦涩了。

但生活的挫折又岂是她暂时遗忘就可平顺下去的？母亲的治疗催款信依旧按时寄来，她拿着那些信苦笑，心想：以后怕是不能再继续陪着霍霖阳春白雪了。

她没有想到的是，在她十八岁生日当天，突然得知母亲获得了一个医疗基金会的治疗帮助。她上网查询，才知这个基金会背后有霍家的注资。

那一刻，她知道自己完了：她陷进去了。

她不知该怎么谢他，脱口而出的却是：“霍霖，你别对我这么好，我玩不起的。”

霍霖也不怪她煞风景，只是笑道：“如果把人生比作游乐场，我们所有的经历不都是在玩吗？区别只在于玩得开心和不开心。我不能保证可以喜欢你多久，但我希望这时间可以一直延长，希望你在我身边能一直开心。”

相比起那些假大空的誓言，宋雪莉更喜欢这种坦诚。

如果“许之雅”这个名字不出现的话，这种开心的生活原本是可以一直延长下去的。

那是一场老友聚会，霍霖的中学同学从澳大利亚回来，约他在天巢法国餐厅见面。

大家都携眷出席，宋雪莉也因此被霍霖叫了过去。

她挽着霍霖的手走进餐厅，还没靠近席位，就看见一个英俊男人站起来，略带兴奋地看着她说道：“Jill，没想到是你！”

宋雪莉有些疑惑，霍霖只是微微一笑：“Alex，这是Shirley。好久不见。”

“啊，Shirley，你好你好！”男人尴尬得忙不迭改口，招呼两人坐下。但男人时不时看向她的眼神，有沉思的意味。

一席饭下来，宋雪莉食不知味，终于等到饭局结束，她迫不及待追问霍霖缘由。

“我同那个Jill很像？你们……”

“她是我中学同学。”霍霖顿了一下，朝她笑了笑，“我曾经喜欢她。”他向来坦诚。

“那你追我……是因为……她？”宋雪莉忍住心痛，依旧想听那个可能万箭穿心的答案。

霍霖叹了口气：“注意到你，确实是因为你长得像她。但是世界上没有一模一样的叶子，所以，你何必妄自菲薄，以为自己是仿品？”

还好还好，这答案不算太残酷。

宋雪莉打定主意，要振作上进，让霍霖发现自己的闪光点。

然而还没等她想清楚要怎么做，就突然得知，许之雅回国了。

早几年许之雅与男友一直在国外生活，后来据说是男友不上进，所以她黯然回国。

但就算这样，她也并不落魄，虽然跟霍霖一样，已经28岁，但名媛该有的气质和魅力，早已刻在骨子里，更何况她那么美那么温柔，就像是温室里被人呵护备至的玫瑰花，没人不爱她。

“阿霖，我真开心你找到一个这么特别的女孩子，Cheers！”许之雅冲两

人举杯。

宋雪莉不知她是真心还是客套，但还是举起杯子谦虚了两句，霍霖亦举杯，他对许之雅笑道：“谢谢。”

三人也没聊多久，到底是有些尴尬，这场小范围重逢聚会很快散场。

这时宋雪莉已经住到了霍霖的独栋公寓，趁霍霖去洗澡的空当，她开始马不停蹄上网查找可以从学徒做起的高雅职业。与其坐以待毙，不如主动争取。

可是，服装设计师、珠宝设计师……看起来都很难出师。

“看什么，这么认真？”霍霖只围了一条浴巾，湿漉漉的头发还在滴水。

“随便看下新闻，我也去洗澡了。”她关掉网页，冲他笑了笑。

第二天晚上，霍霖拥着她，语气平常：“Honey，你想不想出国念书？”

宋雪莉背脊一僵，他到底还是查了她的浏览记录。似乎那些豪门子弟，提升自己女友身份的方法，无一例外是送出国念书。然而真正走到最后的又有多少？

她笑得娇憨：“我不要离你那么远，我就想待在澳门，找份工作就行了。”

“澳门也有大学可以念。”

“可我不想念书，我功课不好啦。”她继续推托，满口胡言也不在乎。

霍霖无奈地看着她，见她眼神坚定，只好道：“那等我去问问朋友，看有没有适合你的工作。”

到底还是没压抑住自尊心，她脱口而出：“不用啦，你让我自己试试，我可以的。”

霍霖动了动嘴唇，良久，才说道：“那需要我帮忙再告诉我，不要逞强。”

明明是温柔的妥协，听在宋雪莉耳里，却总有些刺痛。

过了段时间，朋友间聚会时，许之雅找到宋雪莉，对她说：“Shirley，听说你最近要找工作，恰好我跟朋友在合作开发珠宝，有一款黑森林少女系列特别适合你，你可以来当我们的模特吗？还有阿霖那边，你可能要好好询问下他的意见。”

宋雪莉没有细想最后一句话的意思，当下只觉得有些恼怒。

为什么许之雅会知道这件事？霍霖什么事都会告诉她吗？

但恼归恼，眼下接过许之雅的橄榄枝才是明智之举。

霍霖得知她要做模特时，还装模作样地诧异了一下，末了，对她说：“你中意就去做吧，如果不喜了，就回来。我始终支持你。”

拍摄计划终于还是定了下来。

拍摄当天出乎意料地顺利，摄影师本来还不看好毫无经验的她，没想到最后却爱上了她的表现力，赞她天生就懂镜头。

宋雪莉只当摄影师是想撑许之雅的台，笑了笑抛之脑后。

一个月后，黑森林少女系列卖到断货，宋雪莉这才开始相信摄影师说的话，以及许之雅说她特别的原因。

广场上有她佩戴珠宝的巨幕海报，她眼里的要强与野性被摄影师完美捕捉下来，她看得心惊肉跳，原来真实的自己竟然这样明显。

她以为自己已经伪装克制得很好了。可霍霖喜欢的，是许之雅那样的女孩，所以他才找了一个又一个温柔娇弱如玫瑰花般的女朋友，收集少年时代许之雅的影子。

1 (4>) e

许之雅举办了一个庆功Party，宋雪莉身为模特自然受邀出席。

宋雪莉站在台下，看着优雅大方的许之雅致词，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一丝信心瞬间消散。

自由Social的时间里，霍霖跟其他熟人相谈甚欢，宋雪莉只好默默待在一边喝酒。

许之雅将她拉过去，笑容有些复杂：“今晚你是不是有些不开心？其实……你要找工作这件事是我无意间听到阿霖跟别人提起，因为觉得你很适合代言黑森林，就冒冒失失去找你了。不过阿霖家里并不喜欢他跟娱乐圈的女生有交集，希望这次拍摄没影响到你们。”

宋雪莉震惊无比，霍家不喜欢抛头露面的女人，为什么霍霖不告诉她，当然只是想跟她玩玩吗？

见宋雪莉没说话，许之雅以为自己说中了，有些着急道：“对不起

Shirley，早知道我就不该越过霍霖去找你的……”

宋雪莉见她神色不似作伪，何况她也确实特意提醒过，心里更感挫败。许之雅的品行居然也如外表一般善良美好，怪不得霍霖一直对她念念不忘。

霍霖那边还在热聊，宋雪莉借口有些头晕，让司机先送她回家，让许之雅告诉霍霖一声。

回到家里，她依旧心烦意乱，来回踱步时，发现了一间从没进去过的地下室。里面摆放了一些画和花瓶，纤尘不染，看起来是有人定期打扫过的。

宋雪莉小心拨弄着那些画，然后看到了一幅熟悉的画像——许之雅的人像画。画里的她很年轻，十六七岁，穿着白色芭蕾舞裙，一脸青春洋溢的样子。

宋雪莉后退一步，飞快地跑了出去。

霍霖很快也回了家，他蹲在床前，担忧地看着她：“是不是着凉了？本来我想追上你，跟你一起回家，但是有几个叔叔正好过来找我……”

“我没事，只是有点累，你回这么早，没事吧？”

霍霖摇摇头，拿出一个丝绒盒子：“本想在宴会上送你的。快打开看看，喜不喜欢？”

里面是她代言的那款手链，镶嵌着星星般的碎钻。

看得出来他是真心想给她惊喜，可惜时机错了。

撇开手链跟许之雅有关不说，宋雪莉很早之前就不愿接受霍霖的馈赠。她拎着无用的自尊，只想他爱上她，她不愿意他像对待每一个情人那样，只知道送她名贵礼物。

“不喜欢？”霍霖问道。

宋雪莉冲他笑了笑：“没有，我很喜欢。你也累了吧，快去洗澡。”

随后几天里，宋雪莉一直在纠结如何开口询问霍霖，关于女友不能是娱乐圈中人的家规，此时的她，早已不是几个月前那个只想开心就好的女孩，她想要爱，想要更多。

这时，家里突然来了一位客人。

那是个长相秀美的女孩，看起来比她大几岁，像是刚刚毕业的大学生。

她说受老板之托，想买回一幅画。

那幅画是老板喜欢的人替霍霖画的，老板想收集他喜欢之人的画，为她办

一个画展。

听起来是个浪漫故事，然而霍霖却拒绝了她：“抱歉，那幅画我并不想卖。”

宋雪莉躲在楼上，听到他的回答，掉了几滴眼泪。他到底还是忘不了许之雅。

她许久没有哭过，上一次还是因为不能替母亲买更好的药。

那个女孩走后，一切像是被按了加速键，宋雪莉回想起来，总有些不真实的感觉。

那天许之雅一脸开心地来找他们，声音像是玫瑰园里的翠鸟：“阿霖、Shirley，你们听过Jim吗？就是《狂花》的导演，一个最近很火的新锐文艺导演，他联系了我，说想请Shirley出任他新片的女主角！”

她话说完之后，宋雪莉和霍霖却俱是诡异的沉默。

这朵在温室里被人呵护长大的玫瑰虽然鲜少被人情世故打磨，但聪慧如她，马上猜到了他们沉默的原因，她意识到自己的唐突，开始有些窘迫起来。

绅士又好修养的霍霖见状，替她解围，柔声笑道：“辛苦你亲自来告诉我们，保姆新煲了靓汤，要不要坐下来喝碗汤？”

见他表情无虞，许之雅放下心来，微笑着冲他“嗯”了一声。

宋雪莉有些闷，却无处发泄，只得拿出女主人的架势：“Jill，你先坐，我帮你盛汤。”

汤端了上来，许之雅一边冲她甜甜道谢，一边拿起汤碗，只是她低估了碗上的热度，猝不及防被烫了一下，汤碗“啪”地摔在桌上。

宋雪莉赶紧去找烫伤膏，霍霖则一边替她吹手，一边叹道：“多少年了，你吃东西还是老被烫。”

宋雪莉拿着烫伤膏，只觉得眼前一幕分外刺眼。

多少年了，这朵娇弱的玫瑰，还是让男人念念不忘，想要呵护她。

到了晚上，宋雪莉重新说起白天的话题，她说她要去演女主角。

霍霖终于开口反对，她笑起来：“你舍不得那幅画，舍不得许之雅，为什么不去追回来呢？当初我去做模特时，你没有反对，如今我半只脚都踏进了娱乐圈，现在反对也来不及了。”